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0樓3006-10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全輝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認購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之認購及清償協議(「認購及清償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額為9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賦予債券持有人權利，以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按每股換股股份0.20港元(可予調整)的初始換股價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換股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據此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 (b) 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予可換股債券的相關持有人，該等換股股份於彼此之間及與本公司於配發及發行日期之所有已發行已繳足普通股於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上述特別授權為對本決議案通過之前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授權或特別授權的補充，並且不得損害或撤銷任何該(等)授權；及
- (c)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就使認購及清償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此相關、牽涉其中或有所關連的一切其他事宜，進行其認為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額外文件(並在需要時加蓋本公司公章)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並同意及修改、修訂或豁免與此相關或有所關連的任何事宜。」
2. 委聘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即時生效，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大廈
2310-2318室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倘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委派多於一名)人士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請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任何一名人士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若多於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上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人士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此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按照指示填簽妥當後，須連同已加簽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4.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5.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被撤銷。
6.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或超強颱風導致出現極端天氣，則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crmi.hk)及聯交所GEM的網站(網址為www.hkgem.com)刊登公告，以通知其股東有關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7. 鑒於冠狀病毒(「COVID-19」)持續爆發，且為符合保障股東及其他將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人士的健康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將實行特別預防措施，有關詳情如下：

- (i) 所有與會者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期間須全程佩戴自備的外科口罩；
- (ii) 所有與會者須於進場前使用消毒洗手啫喱及接受強制體溫檢查，方可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i) 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安排座位，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而本公司將根據政府所公佈的最新規例限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與會者人數；
- (iv)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會派發公司禮品或紀念品，亦不設茶點招待；及
- (v) 倘任何與會者拒絕遵守上述任何措施，本公司保留拒絕該與會者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的權利。

我們十分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以按照其指定投票指示進行投票，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視乎COVID-19疫情發展而定，本公司可能會實行進一步更改及預防措施，並可能會就有關措施(如適用)另行刊發公告。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邱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偉良先生及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俊博士、霍春玉女士及楊澄女士。